

东湖秋色

●刘世杰

舟寂碧湖萧瑟风，苍黄激滟旧时荣。
高天鸟尽浮云羽，直落寒波一色明。

秋兴

●刘转运

一泓碧水起秋声，堤柳婆娑舟自横。
落木萧萧亭榭外，林腾紫气颂升平。

秋到五湖公园

●怯振伟

澄澈碧波戏逸禽，满瞳叠翠亦流金。
鲜活墨彩谁描绘？最是天然具匠心。

渔歌子·秋景

●魏玉兰

秋水碧波榭台前，小舟思海慕千帆。风轻
抚，柳柔绵。鱼翔浅底跃霜天。

湖畔秋景

●吴冬霞

秋水微波映碧空，柳丝轻舞醉金风。
小舟短棹明湖逸，相与亭台雕彩丛。

湖景

●张占国

碧色湖湾横小船，柳丝斜出似眉川。
君临此际清秋水，雅趣寻来成大仙。

碧水惊秋

●王鹏举

岁至清秋草木黄，一湾碧水渐生凉。
霜天莫怨韶华谢，醉漾轻舟泛画廊。

波斯菊

秦生辉

这几天早晨去八一公园里玩，看见草地上这儿一片那儿一片的红艳艳的花朵。这个时节夏季刚过，秋已来临，早晨还有些凉爽，到了下午中午依然是奇热无比。春天里的花奇芳异彩美不胜收，花的品类繁多不胜枚举。夏日里有石榴花、凌霄花、木槿花、向日葵、牵牛花等，但这个时节花儿还真的不多，所以来这里游玩的人，看见墙根上、草地上、树底下这奇异的红花都啧啧称赞。

听人说这花叫波斯菊，我更来兴致了，听说过波斯猫，还真没有听说过波斯菊呢！说它是菊也对，已经到了中秋了，早上的风儿已凉意，公园柳树长长的柳枝已显得有些僵硬了，柳叶也没有那么葱绿变得有微微的惨白，秋天是真正地与我们握手相见了。

菊花是秋天的形象大使，而这波斯菊是性格最调皮又最性急的那位姑娘吧。今天晨练来得早，伙伴还没有来，我绕着公园的路一边慢慢地走着，一边欣赏着公园里的一切。我又一次被眼前的波斯菊所吸引，跑过去蹲下来，用手机从不同角度拍下这别具情趣的菊的姿容。这真是一种朴素的美，又是一种令人震撼的美。它们全部都是红色，绝没有一丁点杂色，但这种红并不耀眼、并不张扬、并不热烈，而是在渐近萧瑟的秋日里有一种含蓄的令人振奋的美。

这波斯菊好像还蕴含着一种野性美，因为它们看起来并不需要人工培植，好像在地底下睡了好久，突然梦醒起来就呼唤着，拉扯着蹦跳出来了。有趣的是它们没有一片嫩绿的叶子，就是一根青翠的吸管一样粗细的茎，或者独立一根直挺挺的，或者两根甚至四五根凑着热闹钻出来，长到离地面一拃那么高就开始酝酿着开花了。你见过圆柱形的花蕾吗？波斯菊的花蕾就是圆柱形的。波斯菊一根茎上先长出六根小指头一样的花苞，接着六个花苞都一齐打开，长长的花瓣都向内卷曲着像漂亮女孩自然卷儿的发型。特别有趣的是它们的花蕊长在花瓣的周围，长长的，像亮闪闪的红丝线，但又比丝线更挺更有金属的质感。每根花蕊的顶端有那么一点点淡黄色，我想应该是它们的花粉吧，但是闻一闻也没有什么花香，也没有一只蜜蜂或蝴蝶来给他们舞蹈。

波斯菊，它们没有绚丽的色彩，没有高贵的姿态，但它们用自己无言的美诠释了生命的可贵，用默默的奉献点亮秋日的美好。今天也是教师节，无数奋战在三尺讲台的教育工作者，他们呕心沥血无怨无悔，他们用真诚的付出点亮孩子的梦想，他们用一颗颗素心芬芳了一个个校园，点亮了国家的希望，点亮了美好的未来。

赞美秋日里的波斯菊，更赞美像波斯菊一样奉献自己芬芳给这个世界的可敬可爱的老师们！

秋思

魏郭

不知怎么的，我喜欢暮秋的那种寂寥和肃杀。我喜欢在这样寂寥和肃杀的野外行走，这样的行走，我觉得是感受到了真实的自然之美。

或许是为了心中那种久久难以释怀的情结吧。许多年前，我第一次读到了马致远的元曲《天净沙·秋思》，那种让人窒息、让人沉醉而不可自拔的凄美，深深感染着我的每一寸神经。以致过了这么多年，我都无法从那种深秋的妙意境中摆脱出来，也一直梦想着走进这样美妙的意境，去感受收获之后的那种肃杀，那种沉稳。因为，我觉得，那才是大地母亲该有的样子。我常常因为这样的思绪而陷入愣怔，入戏太深，不能自拔，不愿走出。

不知多少次，我都会不由自主去臆想这美妙的幽境。一位长途奔波的旅人，风尘仆仆，还可能衣衫褴褛，骑着一匹瘦骨嶙峋的羸马，此时，夕阳如已经熄火打开炉门的瓷盏，虽红光烈焰，却也即将冷却。

人和马已经疲惫不堪，身心俱累的那种，马儿鼻翼翕动，发出沉重的拖拉声。一座生满了绿苔的石桥，在寒意飒飒的秋风中，把摇摆的身影迷失在慌乱的河水中。旅人下了马，望着不远处的西山群峰，一片一片的灰雾正层层弥漫开来，似乎很快将吞噬最后的亮光。烟波重重，群山重重，他迷离的目光，似乎在念叨着，我的故乡又在何方。

伤感时，忽然从桥边的老树上传来一声乌鸦的叫声，是提醒他要尽快赶路，还是要尽快找到投宿之处。

每每读到此处，我总是情不自禁，想哭，更渴望现实生活中有这样一个能体验别样孤独的地方。因为，人生最失意的时候，这样的地方，或许是最能沉淀自己的地方。

从那时起，我喜欢上一切可以沉淀心灵、安托心灵的地方。这或许与我少年时的经历有关吧。我的小学阶段，每天下午放学，最大的任务就是和伙伴们一块去田野里挖野菜，那时候农家是很少去镇里的集上买菜吃的。

到了初中，我已经算半个劳力了，挖野菜的活儿已经交给了妹妹。家里养的有耕地的大黄牛，劲儿大，吃的也够多。从暮春到暮秋，每天的放学时光，加上暑假，我都要背着不算轻的大箩头去地里给牛割草。春夏的草还好一点寻到，到了深秋，地里的玉米都收完了，也犁罢地了，要想割到一大箩头扎圈的草是很不容易的事了。

至今我的脑海里还深深镌刻着在坚硬清野中寻找荒草的记忆，甚至有时候做梦都会梦到寻草不得的片段。一眼望不到边的原野，大片是翻耕过的土地，性急的农户，已经种上了小麦。多亏那时候还有一些未刨的红薯地，留作来年作春地的黄豆地、芝麻地、棉花地，以及懒人撂荒的玉米地，这些地块尚留存着一些有点枯黄的抓地龙草，一割就是一大把。或者就去坡地的边沿寻找生出灰褐色长茎的白草，不过这需要磨得飞快的镰刀才能割下来。

没有翻耕过的土地，杂草苟延残喘。我和伙伴们背着箩头，打游击一般，从这个地块转到另一个地块，内心焦虑而悠闲。蚰子在草丛里抑扬顿挫，肥胖壮实的蚂蚱奔腾跳跃，蚰蚰惊慌乱窜，头顶的大雁宛如编队的飞机掠过。幸运的时候，还能在杂草中碰到不知谁人种下的野西瓜，个头滚圆，用镰刀切开，倒也蛮甜。如果实在口渴难耐，那就跑到红薯地里，专寻那叶子发红，红薯窝鼓起撑裂地皮的红皮红薯，汁多还甜，用镰头刨不了几下，红薯就蹦出来了。一疙瘩红薯，可以让你半天不饥不渴。

田野里可以充饥解渴的东西，实在太多了。比如，那个人家不再采摘的绿豆地，竟然还残留了一根一根青绿饱满的豆角，甜丝丝的汁儿；刨过花生地，一场秋雨过后，落下的花生半掩着，香喷喷的汁儿；甚至一道石隔子的拐角处，生着一从未被发现的酸枣树，红透的酸枣，面甜的果实。

这就是深秋野外割草的妙趣。最大的解脱是，彼时已经比不得盛夏，箩头里的草割不满，也不会遭到大人的训斥了。

这种特殊的经历，使得我对于深秋的原野有着深深的情结。直至今今，每逢工作之余，我喜欢去荒野、偏僻的山野游荡，不带有何目标，走到哪儿是哪儿的感觉。那些荒乱无章的野草，那些被人收获之后还残留着一丁点果实的庄稼地，那些树叶飘零的无名山野，我喜欢去走走。

在这样荒凉的地方走过，我的心情无比的沉静，就像一片在狂风中翻滚了好久的叶子终于回到了根的身旁，就像坐了几天的飞机终于回到了大地，就像在外漂流了多年的游子终于回到了故乡。

这种漂浮着草木气息的氛围让我沉醉，这种不修边幅朴实无华的原始状态让我宁静，这种脱离了世间尔虞我诈的清静让我心安，这种与天地合为一体的混沌让我沉醉。

在这样的行走中，我把自己幻作游山玩水的王维，幻作洞中静修的鬼谷子，幻作崆峒隐居的广成子，幻作骑青牛而出函谷关的老子，幻作东篱下采菊的陶渊明，幻作首阳山采薇的伯夷叔齐，幻作留下《素书》而真名难寻的黄石公，或者我什么都不是，连闲云野鹤也算不得，就是一自命清高的狂人罢了。

反正，我喜欢不加任何雕琢、毛毛草草、松松垮垮、荒乱枯败的自然，在旁人看来不屑一顾的鄙陋，对于我来说，是极喜欢的，它是最接地气、也最能给予我心灵滋养的地方。

在这样的自然中，我喜欢踩着纷乱的杂草，我喜欢沿着明灭的野径，我喜欢攀着嶙峋的山石，我喜欢着能够蹲在无名的溪流边看鱼虾嬉戏，我喜欢着能够在一株古树下仔细辨识它老裂的身躯，我喜欢着能够在草丛中拾到一片锦鸡的长羽。我更欢喜着，在这样的欢喜中，忽然是一只野兔，连蹦带跳，落荒而逃；忽然是一只锦鸡，在急促的嘎嘎声中，扑扑棱棱、斜飞掠过；忽然是一群花喜鹊，在远处的高枝上鸣叫示警。

在沉稳的欢喜中，忽然我就明白了，从古至今，那么多的士子，那么多的夫子，为什么一面慨叹着深秋的悲凉，一面却喜欢在肃杀的氛围中行走和沉思。这种凄凉的美，寒彻骨髓，却又暖启心扉。

我想，这种肃杀的暮秋，带给我的不止是对寂寥的沉思，更是反思之后对于新生力量的萌动和酝酿吧。难道，不是么？

故而，你且喜欢你喧嚣和繁荣的春日胜景吧，我只欢喜着我的褴褛的暮秋。

烟火缭绕着小城

李晓伟

走在大街上，总有熟人打招呼；在饭店、超市，总有熟人点头示意；在单位、办公场所，总有熟人会心一笑，哪怕下乡，也总有熟人相互关照……这就是原生态的中国县城，也是最具人情味、烟火味的县城生活。

那天，在市区一家饭店招待一位衣锦还乡的混京城的朋友，席间问起他在北京的生活状况，这货故作深沉地抿了一口啤酒，闭着眼睛摇头晃脑地一番沉思，好像在过滤一下京城生活中某个可以拿得出手的辉煌片段来，以躲在座者。

然而沉思了好一会儿，终究还是没有想起来，只好长叹一声道：外面再好，都不如活在小县城滋润。此时，他的眼神中满是落寞。

也许是在大城市待久了吧，设身处地为他想想，觉得小县城的生活其实蛮不错的。在“北上广”这些大城市里，得意时，整天在朋友的前呼后拥下，步入一个鱼龙混杂的饭店、酒吧，闹呀，唱呀，喊呀，跳呀，尽情挥霍那份无缘由的快乐；落魄失意时，只好将自己关在简陋潮湿的地下室内暗自垂泪，独自疗伤。但无论得意还是失意，在大城市这种地方生活，即使整夜在酒吧里泡着，整夜在喧闹的客厅中笙歌，其实让人感觉好累，让人只能产生一种刻骨的孤独与寂寞。因为，大城市不相信眼泪。

小县城则不然。无论地处南北，只要是县城一级的建制，其历史稍一追溯，就有成百上千年的历史，尤其是中原地区，因为地处中华文明的深腹之地，其历史更加久远。然而，每一座县城都不大，每一位土生土长的县城人，对这座县城的熟悉，甚至超过了自己的身体，因为他的血液，已与县城融在了一起。在县城走上一圈，用不了多长时间，可县城的人照样活得有滋有味。县城中央都会有一个广场，这个广场就像县城的眼睛一样，静静地注视着县城的一举一动，它们是县城的见证人。广场是一个比较大的空地，这在拥挤逼仄的县城是难得的。每天的清晨或傍晚，广场上一放音乐，总有许多人在跳舞，且以女性居多，音乐五花八门，有现在流行的叫不出名的歌曲，也有一些比较经典的舞曲，然而不管是什么样的曲目，人们总是排成行欢快地舞着跳着。这是县城一道亮丽的风景。

像那位朋友一样，如果在大城市生活久了，乍一回到县城，满大街都是熟人。一走上县城的大街，很容易就会碰上亲朋好友，即使喊不上名字，也有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。面熟的会心一笑，点头示意，擦肩而过。亲戚朋友们见了可不得了，他们会像被马蜂蜇了一样大呼小叫，硬是拽着不放手，非要拉你到家里坐坐。前几年，走在街上会不时地有自行车或摩托车横在你面前，自然是同学朋友突兀而至，非要邀请你去叙叙旧、小酌一番。如今升格了，这些家伙大都开上了私家车，大老远就鸣笛尖叫，把你生拉硬拽地推搡着上了车，到县城的外环路上吃烧烤。

在大城市待久了的人怀念小县城，那是自然而肯定的。隔上一段时间不回县城，感觉就像少了点什么，失魂落魄的，一回到生于斯长于斯的小县城，就像鸟儿回归到树林，鱼儿游回到大海，那感觉，爽得不得了。

想想也是，一个思念故乡的人是幸福的，而且是有品质的。心中有惦念，就有了底气，办起事来就踏实而稳重，路就走得顺畅，事业也就能发达。

小县城民风淳朴，天高云淡，有其独特的宁静。这里有家人、有死党，有让人心情宁静下来的氛围。回到县城，尽可以和家人聊聊天，感受一下那种浓浓的亲情；尽可以和朋友叙叙旧，感受一下那种滚烫的友情。而在大城市，最让人受不了的是，整天除了工作还是工作，而且工作之余，还要为了工作去努力，去应酬，整天忙忙碌碌，让人充满了疲倦感。大城市的天空，被五颜六色的霓虹所掩盖，看不见月光，也看不见星星，连抒发一下心中的忧伤和孤独都无处可去。而在小县城，你可以尽情去望月、乘凉、看星，享受着那份美好的宁静与爱恋。如果想清静，还可以到一段旧城墙上、或是空气清新的河堤上，独自一人享受那曼妙的时光。

大城市显露给人们的，是世界上最为复杂、最为精致的色彩，而在既不落后也不闭塞、既不劳碌也无压力的淳朴的小县城，任何人都可以去寻找一份属于自己的色彩。

小县城的变化是缓慢的。即使多出了几幢高楼，多了几个新的路名，但是在空空的老宅里，每个人总能找到几时上房揭瓦的地方。

县城的饭局很有人情味。大城市的饭局，大多有着某种功利意图，设宴的人大都有事相求，而县城的饭局却是无主题变奏，一帮子朋友聚在一起就是喝酒，直至烂醉如泥，哪怕你是达官显贵，哪怕你是贩夫走卒，只要能坐在一起，关系就非同一般。敢摆臭架子，一顿生呛，就将人噎得喘不过气来。席间，谈工作、谈生意的话题总是要被直爽豪放的朋友打断，千言万语都在酒中，争论到最后，大家都会在一饮而尽上达成共识。

如今，随着经济社会的迅猛发展，小县城也开始肆无忌惮地扩展着自己，面积大了，人口稠了，高楼大厦也鳞次栉比地耸立起来。每当夜幕降临，遥望县城上空，高大的建筑物、广告牌、宣传画廊用轮廓灯、地灯、霓虹灯装扮得多姿多彩、夺目耀眼，像是一幅幅动感十足的漫画，也越来越向大城市靠近，越来越在扩展中迷失着自己。

但在骨子里，县城给人的感觉，永远是亲切熟悉、朴实宁静。每个人在大城市待久了，就会怀念小县城，有了惦念，心中就不会空虚，活得充实。意念中，小城的天空依然这般开阔，小城的道路依然这般舒畅，小城的人们依然这般从容。烟火缭绕的小城，惬意着无尽的乡愁与留恋。

日记三则

西西小学教育集团二班 王以安 辅导老师 吴占国

2024年10月15日 星期二 阴

今天下午，妈妈煮了我爱吃的红薯。它的皮是红褐色的，剥开皮里面是橙色的，咬一口又软又甜，真好吃啊！妈妈说红薯不仅美味，而且含有丰富的营养。

2024年10月17日 星期四 雨

今天绘画课上，老师教我们画梦里秋日的小房子。我画的房子屋顶是红色的，墙壁是黄色的。房子两边还有两棵大树。一片片叶子像蝴蝶一样从树上飞下来，落在草地上。我还画了一轮红红的太阳，像火球一样，太阳旁边是一群大雁往南飞。

秋天好美好！

2024年10月19日 星期六 阴

今天早上，我在院子里听见风呼呼地吹，忽然，一滴水落在了我的肩膀上。我赶紧大声呼喊：“下雨啦！下雨啦！”妈妈听见了，急冲冲地跑出来准备各衣服。才发现并没有下雨，只是屋檐上滴落下的水滴。妈妈说我“谎报军情”。大家都哈哈大笑起来！



萌芽